

证券代码：003036

证券简称：泰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债券代码：127096

债券简称：泰坦转债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亚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亚晋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王亚晋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方宁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方宁先生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其简历见附件。

方宁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5-86288819

联系传真：0575-86288819

联系地址：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99号

电子邮箱：ttdm@chinataitan.com

特此公告。

浙江泰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

附件：

方宁先生简历：男，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管理学学士，中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通过保荐代表人胜任能力考试。曾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总行审计部、华创证券杭州伟业路营业部、中信证券浙江分公司。2024年1月入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方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资格。